

##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11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3日在福州市马尾区石狮路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金鸿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认缴出资额及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转让子公司部分认缴出资额及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认缴出资额及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2022年11月2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进行增资，遵循了公开、公平、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拟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 2022 年 11 月 24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 **备查文件**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